# 增殖放流合同范本(推荐17篇)

来源：网络 作者：落花人独立 更新时间：2024-06-26

*增殖放流合同范本1转让方(以下简称甲方)：受让方(以下简称乙方)：见证方：甲乙双方按照《\_农村土地承包法》和《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国家有关政策的规定，本着依法、自愿、有偿的原则，经双方协商一致，就农村土地承包经营...*

**增殖放流合同范本1**

转让方(以下简称甲方)：

受让方(以下简称乙方)：

见证方：

甲乙双方按照《\_农村土地承包法》和《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国家有关政策的规定，本着依法、自愿、有偿的原则，经双方协商一致，就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转让事宜，订立本合同。

一、转让标的

甲方将其承包经营的位于 乡(镇) 村 组的 亩(具体面积以现场测量为准)土地的承包经营权转让给乙方依法占有、使用、收益、处分。

转让土地状况：

地块名称及坐落：

四至界限：东至

南至西至

北至具体转让包括的承包农户情况及各自土地、转让金清单及签认详见附后清单。

二、转让期限

转让的土地承包经营权年限为 年，即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转让期限不得超过承包期的剩余年限)。

期满后，若国家法律和政策没有明文禁止延长承包期限的，则转让期满自动无条件无偿延长至下轮承包期限届满，甲方及村组集体协助办妥相关手续。

三、转让费

转让土地承包经营权的转让金为总计人民币 元。(具体转让包括的承包农户土地、转让金清单及签认详见附后清单)。

四、支付方式和时间

1、本协议签订后日内乙方支付元作为定金;

2、甲方收到定金后向乙方移交土地并着手办理农村土地流转的手续，移交完成及手续办妥后，乙方按双方约定分期支付给甲方转让金。

3、分期分红付款办法：乙方承诺甲方每五年进行一次分红

第一次250/亩(5年期) 年 月 日至 年 月

第二次400/亩(5年期) 年 月 日至 年 月

第三次600/亩(5年期) 年 月 日至 年 月

第四次800/亩(5年期) 年 月 日至 年 月

剩余合同时间按1000/亩计算，每5年分红一次。

五、承包经营权转让土地的交付时间和方式：甲方应于 年日前将转让土地交付乙方。交付方式为：甲方腾空地上一切附着物后由乙方直接占有并接手土地。

甲方未按前款约定时间交付的，双方约定乙方可以单方面直接自行占有接收土地及并自行处置地上一切附着物，甲方不得干预。甲方应因此承担违约责任。

六、承包经营权转让和使用的特别约定：

1、甲方转让土地承包经营权须办理转让认可手续，在合同生效后各农户终止与发包方(甲方)的承包关系。

2、甲方交付的转让土地必须符合双方约定的标准。

3、乙方依据合同获得土地承包经营权后即与发包方甲方确立新的承包关系，办理有关手续。附件清单内农户直接适用本合同约定，不再另签合同。

4、乙方获得土地承包经营权后，承包期内依法享有该土地的使用、经营决策、产品处置和收益等权利。

5、乙方获得土地承包经营权后，必须按土地亩数承担国家政策规定的费用和其他义务。

6、乙方必须管好用好承包土地。

七、违约责任

1、甲乙双方在合同生效后应本着诚信的原则严格履行合同义务。如一方当事人违约，应承担违约责任，向守约一方赔偿经济损失的同时，合同继续履行。违约经济损失的计算方法：

①乙方对土地未作任何投入之前，按照本合同总价款的10倍计算; ②乙方对土地进行任何形式的投入之后，则按照乙方委托评估的投资市场价值的10倍计算。

2、如果违约金尚不足以弥补守约方经济损失时，违约方应在违约金之外增加支付赔偿金。赔偿金的具体数额依具体损失情况确定。

八、争议条款 因本合同的订立、效力、履行、变更及终止等发生争议时，甲乙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下列第3种方式解决：

1、提请村民委员会、乡(镇)人民政府、农业承包合同管理机关调解;

2、提请 仲裁委员会仲裁;

3、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九、生效条件

甲乙双方约定，本合同须经双方在本合同上签字或者盖章，各承包经营农户在附后清单上签字捺印后生效，按规定报经转让承包经营权土地的所在地乡(镇)人民政府备案。

十、其他条款

本合同未尽事宜，可经双方协商一致签定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本合同一式多份，由甲乙双方、发包方等各执一份。

甲方：(签章) 乙方：(签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见证方：

时间： 地点：

(签章)

**增殖放流合同范本2**

甲方：

乙方：

乙方自愿将自己的承包土地转包给甲方，现依照农村土地承包法及相关法律规定，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有偿的原则，就转包事宜约定如下：清晰了解乙方将土地对外承包合同的内容(双方享有的权利、承担的义务)。

一、土地的面积、位置

1、乙方自愿将位于 的土地 亩，长 宽 ，承包给甲方。

2、承包农用地有效期限为30年：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3、承包金：该土地的承包金为每亩每年人民币600元。每年 月 日前，甲方向乙方全额支付本年度的承包金，并在合同有效期内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提高承包金。

4、承包土地上的青苗、地上附着物等补偿费用共计 元，甲方于 年 月 日前一次付清。

二、权利和义务

1、甲方承包乙方土地后，以集体名义集中对外统一发包。为充分保障相关村民的知情权与参与权，甲方对外所签的土地承包合同，合同逐项逐条对与土地承包的相关村民进行充分释义，并经侯家沟村八组村民代表会议有效表决通过使该合同符合民主议定原则。

2、在本合同生效期当天内，乙方的地面附着物由承包商直接接管，附着物归承包商所有。

3、甲方对自然灾害造成的土地面积流失不负任何责任。按时催促、结算、发放承租金。

4、甲方应在合同约定30日内给乙方结清租赁金，否则乙方有权收回土地，终止合同。

5、甲、乙双方共同为承包商无偿提供条款：渠道、交通道路使用权。

三、违约责任

乙方如有违约行为，对承包商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四、合同的变更和解除

1、在合同履行期间，任何一方法定代表人员或人员变更，都不得因此而变更或解除合同。

2、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及村委盖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及承包商各持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签章)

代表：

年 月 日

乙方(签章)：

代表：

年 月 日

**增殖放流合同范本3**

甲方： (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 (以下简称乙方)

经甲乙双方协商乙方自愿将土地承包给甲方从事柠檬种植，且达成如下协议：

一、乙方田亩按合作社划分到户的面积计算(以分地册子为准)，共计田 亩，土 亩，田土名称，亩分清单见附表。

二、乙方从 年 月 日起到 年 月 日止将土地承包给甲方，共计 年，每年每亩田稻谷 斤，土每年每亩斤稻谷，并以当年当地市场均价折算付给乙方，由队长领取发放。

三、甲方承包范围内及周边土地的竹木、树木完全由乙方自行砍掉(在柠檬苗种植之前即 年 月 日之前)安全由乙方自行负责。

四、甲方承包乙方的土地期满时、地内柠檬树、道路、水利设施归乙方，甲方不还耕，甲方购置机器、设备、建的库房属甲方所有。

五、甲方在承包范围内进行种植必要的基础设施建设等乙方不得干涉。

六、甲方在期满时不得故意损坏承包土地上的项目，如基础设施、水池、水沟、柠檬树，乙方不得以任何借口为难甲方。

七、乙方有协助看管和保护甲方财产安全义务，并团体协助收好周边土地用水(堰塘河由取水、水渠自由过水)等有关纠纷解释工作。

八、乙方团体或个人未经甲方同意不得随意进入甲方场地，不得在甲方租地范围内种植任何农作物，任何人不得生事、闹事损坏毁坏物品，如设备、设施、果子、树木等。

九、甲方用人由甲方自行安排，乙方不得干涉，工资按市场价取其自愿。

十、荒地第一年不赔产量，从第二年开始赔偿。

十一、电自由使用，按电表计量付费。

十二、承包期内若遇国家政策调整，或地方项目规划、或战争、地震等不可抗拒因素造成的土地不能承包则不得算违约、毁约，本合同自行终止。

十三、政策调整项目规划，进行土地赔付时属甲方的由甲方享受，赔付乙方土地的由乙方享受。

十四、道路甲方自由通行，乙方在承包时限内不得干涉甲方通行，道路建设由乙方负责，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十五、年水稻散子，由乙方放干稻谷田内的水。

十六、承包期未满甲乙双方均不得毁约，若甲方毁约应赔偿乙方承包租金至期满，若乙方毁约每年则赔偿甲方120万元人民币，大写：(壹佰贰拾万元整)至期满。

十七、其他未尽事宜按国家法律、法规执行。

十八、本合同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村委会一份。

十九、本合同经甲乙双方代表签字后生效。

甲方(公章)：\_\_\_\_\_\_\_\_\_ 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增殖放流合同范本4**

甲方(出让方)： 乡镇 村 组(户主姓名) 乙方(受让方)：

为了规范农村土地流转，稳定农村土地承包关系，切实维护土地流转双方的合法权益，根据《\_农村土地承包法》、《\_合同法》、《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管理办法》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双方当事人共同协商，达成如下合同条款。

一、土地流转方式 甲方采用 转包 方式将其承包经营的土地、山地、鱼塘流转给乙方经营。

二、流转土地的用途 乙方只能将流转的土地用于： 。

三、土地流转时限 从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

四、土地流转数量及费用 甲方将第六条所列土地 亩、鱼池 亩、 山地 亩流转给乙方经营，土地流转费以现金人民币贰拾壹万元计算。

五、付费方式及时间 土地流转费以现金凡是支付。土地流转费分六次支付，第一次在20\_ 年春节之前付陆万。以后每年春节前付 万，直至付清贰拾壹万。

六、流转土地类型、面积和质量

最全农村土地流转合同

七、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权利：①按合同约定收取土地流转费;②监督乙方依照合同约定的用途使用流转土地;③合同到期或解除后，监督乙方对需要还耕的流转土地还耕恢复，收回流转土地。

2、义务：①协助乙方按照合同约定使用流转的土地，帮助协调本村组内与其他农户之间发生的用水、用电、治安等方面的纠纷;②不得干涉乙方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不得以任何形式使用或占用流转给乙方的土地。

八、乙方的权力和义务

1、权利：①在流转的土地上享有自主生产经营权、管理权、产品处臵权和收益权;②流转土地被依法征用、占用造成经济损失的，有权获得相应的补偿。 2、义务：①在国家法律法规和政策允许范围内从事生产经营活动，依照合同规定按时足额交纳土地流转费;②对流转土地不得擅自改变用途，不得使其荒芜;③合同期内要保护好流转的土地，不得损毁流转土地;④合同到期或解除后，若造成流转土地损毁，必须负责 流转土地复耕;⑤加强安全生产，防止事故发生，因事故造成损失的，乙方自行承担责任。

九、合同的变更与解除

1、有下列情况之一者，本合同可以变更或解除：①经当事人双方协商一致，又不损害国家、集体和第三人利益的;②订立本合同所依据的国家政策发生重大变化的;③因不可抗力(重大自然灾害、国家和集体征占用土地等)使合同无法履行的。 2、乙方有下列情况之一者，甲方有权终止合同，收回流转的土地：①不按合同规定用途使用土地的;②荒芜土地的，不按约定破坏土地上的附着物的，破坏水利等基础设施的;③不按时交纳土地流转费的。 3、甲方非法干预乙方生产经营，或以其他形式使用或占用流转给乙方土地的，乙方有权终止合同。

十、违约责任

1、甲方非法干预乙方生产经营，擅自变更或解除合同，给乙方造成损失的，由甲方赔偿乙方全部损失。 2、乙方违背合同条款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由乙方赔偿甲方全部损失。

十一、合同纠纷处理

如双方发生合同纠纷，在双方协商不成时，按《\_农村土地承包法》、《\_合同法》、《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有关农村土地经营权流转管理政策执行，由甲方所在地乡镇土地承包管理部门或农业局土地承包管理部门进行调解或仲裁;也可以直接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二、其他约定

1、在合同期内国家有关惠农政策(如各种补贴)，由 方享有。 2、在合同期内流转土地应交纳的水费和生产统筹费用等由 方承担。 2、在合同期内经甲方同意后乙方可以将土地转让给第三方经营。 3、在合同期满后，若甲方需继续流转土地承包经营权，在同等条件下乙方可优先受让。 4、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共同协商，达成一致意见后形成书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5、本合同一式四份，经双方签章后生效。甲方、乙方、甲方所在太泊村、甲方所在彭泽县棉花原种场土地承包管理部门(鉴证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附件：1、流转土地座落方位简易图;2、甲方身份证复印件和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证复印件;3、乙方身份证复印件。

**增殖放流合同范本5**

甲方：

乙方：

根据《土地管理法》及《农村土地承包法》的有关规定，乙方通过方式取得甲方荒滩荒山(林地)的承包经营权，经双方共同商定，达成如下协议，特立此合同：

一、甲方将位于东齐9—10社边界，南齐公路坎下，西齐半边街村1组吴家沟为界

北齐嘉陵江。

二、乙方承包后，承包使用期五十年不变，即从二零一三年1月1日起至二零二柒年12月31日终止。

支付方式;土地租凭以现金支付，支付时间以每年的一月一日，20\_\_\_\_年租金为两万五千元整，第二年土地租金为三万七千五百元整，20\_\_\_\_年至20\_\_\_\_年乙方向甲方支付土地租金五万元整。

四、乙方承包荒滩后应积极治理，可用于养殖和种植业，不得用于其他用途。

五、乙方对所承包的`荒滩荒山有独立的经营管理权依法享有继承权，转包，参股合伙权。

六、甲方要尊重乙方所承包荒滩荒山的生产经营自主权，保护其合法权益不受侵犯，对荒山的开发治理成果全部归乙方所有。

七、乙方在所承包的荒滩荒山在合同履行期内除乙方交纳承包款外，乙方不负责其他任何名目的费用。

八‘甲方的人畜禽不得践踏乙方所经营的任何植物及财产物质设备。

九、甲方保证该荒滩荒山(林地)界线、四至与他人无任何争议。如因此发生纠纷，由甲方负责协调处理，如由此给乙方造成经济损失，由甲方负责全额赔偿。

十一、如在承包期限内遇国家建设或进行其它开发建设需征用土地时，应首先从征地款中保障向乙方支付实际经济损失和未履行年限的预期利益损失。

十二、合同期满后，如乙方愿意继续承包经营，双方续签合同;如乙方不再承包经营，甲方对乙方的治理成果、经济投入合理作价归甲方，作价款一次性付给乙方，不得拖欠。否则，此合同期限顺延至甲方将全部价款付清乙方后合同自行终止。

十三、甲乙双方如因作价款发生分歧，协商不成，须委托甲乙双方共同认可的中介机构进行评估作价，其结果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十四、此合同发生纠纷由裁决。

十五、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一份、公证处一份、府备案一份，经公证处公证后生效。

甲方(盖章)： 乙方(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增殖放流合同范本6**

甲方(流出方)：\_\_\_\_\_\_\_\_\_

乙方(流入方)：\_\_\_\_\_\_\_\_\_

双方同意对甲方享有承包经营权、使用权的土地在有效期限内进行流转，根据《\_合同法》、《\_农村土地承包法》、《\_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管理办法》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公正、平等、自愿、互利、有偿的原则，经充分协商，订立本合同。

一、流转标的

甲方同意将其承包经营的位于\_\_\_\_\_\_\_\_\_\_\_\_\_\_\_\_县(市)\_\_\_\_\_\_\_\_\_\_\_\_\_\_\_\_乡(镇)\_\_\_\_\_\_\_\_\_\_\_\_\_\_\_\_村 \_\_\_\_\_\_\_\_\_\_\_\_\_\_\_\_组\_\_\_\_\_\_\_\_\_\_\_\_\_\_\_\_亩土地的承包经营权流转给乙方从事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生产经营。

二、流转土地方式、用途

甲方采用以下第转包、出租的方式将其承包经营的土地流转给乙方经营。

乙方不得改变流转土地用途，用于非农生产，合同双方约定\_\_\_\_\_\_\_\_\_\_\_\_\_\_。

三、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的期限和起止日期

双方约定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期限为\_\_\_\_\_\_\_\_\_年，从\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起，至\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止，期限不得超过承包土地的期限。

四、流转土地的种类、面积、等级、位置

甲方将承包的耕地\_\_\_\_\_\_\_\_\_亩、流转给乙方，该土地位于\_\_\_\_\_\_\_\_\_\_\_\_\_\_\_\_\_\_\_。

五、流转价款、补偿费用及支付方式、时间

(一)乙方同意每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前分\_\_\_\_\_\_\_\_次,按\_\_\_\_\_\_\_\_元/亩或实物\_\_\_\_\_\_\_\_公斤/亩，合计\_\_\_\_\_\_\_\_元流转价款支付给甲方。

六、土地交付、收回的时间与方式

甲方应于\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前将流转土地交付乙方。乙方应于\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前将流转土地交回甲方。

交付、交回方式为\_\_\_\_\_\_\_\_\_\_\_\_\_。并由双方指定的第三人 \_\_\_\_\_\_\_\_\_\_\_\_\_\_\_\_\_\_\_予以监证。

七、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按照合同规定收取土地流转费和补偿费用，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交付、收回流转的土地。

(二)协助和督促乙方按合同行使土地经营权, 合理、环保正常使用土地，协助解决该土地在使用中产生的用水、用电、道路、边界及其他方面的纠纷，不得干预乙方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

(三)不得将该土地在合同规定的期限内再流转。

八、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按合同约定流转的土地具有在国家法律、法规和政策允许范围内，从事生产经营活动的自主生产经营权，经营决策权，产品收益、处置权。

(二)按照合同规定按时足额交纳土地流转费用及补偿费用，不得擅自改变流转土地用途,不得使其荒芜，不得对土地、水源进行毁灭性、破坏性、伤害性的操作和生产。履约期间不能依法保护，造成损失的，乙方自行承担责任。

(三)未经甲方同意或终止合同，土地不得擅自流转。

九、合同的变更和解除

有下列情况之一者，本合同可以变更或解除。

(一)经当事人双方协商一致，又不损害国家、集体和个人利益的;(二)订立合同所依据的国家政策发生重大调整和变化的;

(三)一方违约，使合同无法履行的;

(四)乙方丧失经营能力使合同不能履行的;

(五)因不可抗力使合同无法履行的。

十、违约责任

(一)甲方不按合同规定时间向乙方交付流转土地，或不完全交付流转土地，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_\_\_\_\_\_\_\_元。

(二)甲方违约干预乙方生产经营，擅自变更或解除合同，给乙方造成损失的，由甲方承担赔偿责任,应支付乙方赔偿金

(三)乙方不按合同规定时间向甲方交回流转土地、或不完全交回流转土地，应向甲支付违约金\_\_\_\_\_\_\_\_元。

(四)乙方违背合同规定，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向甲方偿付赔偿金\_\_\_\_\_\_\_\_元。

(五)乙方有下列情况之一者，甲方有权收回土地经营权。

1.不按合同规定用途使用土地的;

2.对土地、水源进行毁灭性、破坏性、伤害性的操作和生产,荒芜土地的,破坏地上附着物的;

3.不按时交纳土地流转费的。

十一、特别约定

(一)本合同在土地流转过程中，如遇国家征用或农业基础设施使用该土地时，双方应无条件服从，并约定以下第\_\_\_\_\_\_\_\_种方式获取国家征用土地补偿费和地上种苗、构筑物补偿费。

1. 甲方收取;

2. 乙方收取;

3. 双方各自收取\_\_\_\_\_\_\_\_﹪;

4. 甲方收取土地补偿费, 乙方收取地上种苗、构筑物补偿费。

(二)本合同履约期间，不因集体经济组织的分立、合并,负责人变更，双方法定代表人变更而变更或解除。

(三)本合同终止，原土地上新建附着构筑物，双方同意按以下第\_\_\_\_\_\_\_\_种方式处理。

1. 归甲方所有，甲方不作补偿;

2. 归甲方所有，甲方合理补偿乙方\_\_\_\_\_\_\_\_元;

3. 由乙方按时拆除，恢复原貌, 甲方不作补偿。

(四)国家征用土地、乡(镇)土地流转管理部门、村集体经济组织、村委会收回原土地重新分配使用,本合同终止。土地收回重新分配给甲方或新承包经营人使用后，乙方应重新签订土地流转合同。

十二、争议的解决方式

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也可由辖区的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按下列第\_\_\_\_\_\_\_\_种方式解决。

(一)提交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依法向\_\_\_\_\_\_\_\_\_\_\_\_\_\_\_\_\_\_\_\_\_\_\_\_人民法院起诉。

十三、其它约定

本合同一式四份，甲方、乙方各一份, 乡(镇)土地流转管理部门、村集体经济组织或村委会(原发包人) 各一份,自双方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

如果是转让土地合同，应以原发包人同意之日起生效。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共同协商，达成一致意见，形成书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增殖放流合同范本7**

甲方名称(承包方)：

地 址：xx区xx镇xx村

乙方名称：(受让方)xx市农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xx市xx区xx开发区路

为了规范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行为，维护流转双方当事人合法权益，促进农业和农村经济发展，根据《\_农村土地承包法》、《\_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本着自愿互利、公正平等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协商，订立如下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合同：

一、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方式：甲方采用租赁方式将其承包的土地流转给乙方经营。

二、流转土地用途：乙方不得改变流转土地农业用途，用于非农生产，合同双方约定：农产品的种植。

三、流转的期限和起止日期：合同双方约定，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期限为五年，从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四、流转土地的种类、位臵、面积：甲方将承包的耕地 号，共计 亩流转给乙方，该土地具体位臵(名称、四至)。(见土地现状平面图)。

五、流转价款及支付方式、时间：合同双方约定，土地流转费用以现金支付，每亩400元。乙方每年3月30日前必须一次性支付当年甲方400元/亩的土地流转费，合计 元。

六、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权利：按照合同规定收取土地流转费，按照合同约定到期收回流转的土地或协定重新签订流转合同。

义务：协助乙方按合同行使土地经营权，不得干预乙方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并协助乙方搞好田间管理工作，若发现偷盗等违法行为，要及时向甲方汇报。

七、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权利：在受让的土地上，具有生产经营权。

义务：在国家法律法规和政策允许范围内，从事生产经营活动，按照合同规定按时足额缴纳土地流转费，对流转土地不得擅自改变用途、改变土地原貌，不得使其荒芜，对流转的耕地进行有效保护。在劳务费用同等条件下，优先雇佣甲方劳动力。抓好安全生产工作，在生产经营过程中，由于机械事故等原因造成人员伤亡，由乙方承担一切责任。

八、合同的变更和解除：有下列情况之一者，本合同可以变更或解除：

1、经当事人双方协商一致，又不损害国家、集体和个人利益的;

2、订立合同所依据的国家政策发生重大调整和变化的;

3、一方违约，使合同无法履行的;

4、因不可抗力使合同无法履行的;

5、国家建设需征用或集体规划需使用所租赁土地的。

九、违约责任：

甲方非法干预乙方生产经营，擅自变更或解除合同，给乙方造成损失的，由甲方赔偿乙方全部损失。

乙方违背合同规定，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由乙方赔偿全部损失。 乙方有下列情况之一者，甲方有权 收回土地经营权：不按合同规定用途使用土地的;荒芜土地、破坏地上附着物的;不按时交纳土地流转费的;不按时兑付用工工资的。

合同纠纷的解决方式：甲乙双方因履行流转合同发生纠纷，先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由村民委员会或乡镇人民政府调解解决。不同意调解或调解无效的，双方协商向县级农村土地承包纠纷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也可以直接向人民法院起诉。不服仲裁决定的，可在收到裁决书之日起30日内向人民法院起诉。

十、其他约定事项：

本合同一式四份，甲方、乙方及原发包方各一份，乡镇农村土地承包合同管理机构一份。自甲、乙双方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

十一、合同甲乙双方约定的其他事项。

1、合同期满后，流转费用在同等的条件下优先于乙方租赁。

2、土地流转到期移交地面现状规定：合同到期后乙方同样将土地耕作平整并旋耕，清除地面杂物及废地膜后移交甲方。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共同协商，达成一致意见，形成书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签字(承包方)： 乙方签字(受让方)：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增殖放流合同范本8**

流转方(甲方)：

受让方(乙方)：

根据农村土地承包法律法规和政策的有关规定，订立本合同，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条：甲方受\_\_\_\_\_\_组\_\_\_\_\_\_名农户委托以\_\_\_\_\_(转包、转让、互换、租赁、入股)形式将该组共计\_\_\_\_\_\_\_\_亩(其中原纳税面积土地\_\_\_\_\_\_\_\_亩、非纳税面积土地\_\_\_\_\_\_\_\_亩)土地经营权流转给乙方从事农业生产，流转期限\_\_\_\_\_\_\_\_年(\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至\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流转费用每年(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元整，包括\_\_\_\_\_\_\_\_，\_\_\_\_\_\_\_\_，\_\_\_\_\_\_\_\_，付款时间为每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前。

第二条：流转期内，乙方享有生产经营自主权;产品处置收益权和\_\_\_\_\_\_、\_\_\_\_\_\_的\'权利，并接受发包方依法管理和监督。

第三条：流转期内，乙方承担维护土地的农业用途，不得用于非农建设;依法保护和合理利用土地，不得给土地造成永久性损害和\_\_\_\_\_\_\_\_、\_\_\_\_\_\_\_\_等义务。

第四条：流转期最后一年，乙方应于\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前向甲方交齐当年流转费用后，方可使用流转土地，否则，甲方有权收回流转给乙方的土地。

第五条：流转期满，乙方应保证流转的土地达到流转时上地等级和质量。

第六条：因土地承包经营发生纠纷的，双方当事人可以通过协商解决，也可以请求村民委员会、乡(镇)人民政府或者街道办事处等调解解决。当事人不愿协商、调解或者协商、调解不成的，可以向农村土地承包仲裁机构申请仲裁，也可以直接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七条：双方约定条款。

1、流转经营期间，除粮食直补由甲方享受外，其他惠农补贴政策归乙方享受。

2、流转经营期间，种植业政策性农业保险保费由乙方交纳，理赔款由乙方享受。

3、如遇人力不可抗拒的灾害，土地不能正常经营，本合同顺延一年(不收租金)。

4、流转期满(必须要到春季作物收割完成以后，才能收回土地)，如果甲方继续同意流转，乙方享有优先权。

第八条：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合同一式三份，流转双方各执二份，乡镇人民政府农村土地承包管理部门备案一份。

第九条：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甲方：

乙方：

签订日期：

**增殖放流合同范本9**

1.主要标的信息：

主要标的名称：20\_年宁海县本级水生资源养护和增殖放流项目子包三 数量： 单价（元）： 规格型号（或服务要求）：服务范围:执行招标文件要求服务要求:执行投标文件要求服务时间:在采购人发出书面通知后的十天内，按书面通知的内容（包括品种与数量等）供应至采购人指定地点服务标准:执行投标文件要求

2.合同金额（元）：

3.履约期限、地点等简要信息：

4.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七、合同签订日期：20\_年04月25日

>八、合同公告日期：20\_年04月28日

>九、其他补充事宜：/

**增殖放流合同范本10**

出租方(以下简称甲方)：

承租方(以下简称乙方)：

为了农业科学技术的推广，改变传统陈旧的农业耕作形式，甲方将所拥有的农用耕地租给乙方，用于农业科技的开发使用。根据《\_土地管理法》、《农村土地经营权流转管理办法》、《\_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有偿的原则，签订本合同，共同信守。 一、土地的面积、位臵

甲方自愿将位于\_\_\_\_\_\_\_乡\_\_\_\_\_\_\_\_\_村面积\_\_\_\_\_\_\_\_\_亩农用耕地承租给乙方使用。土地方位东起 ， 西至 ，北至 ，南至 。

二、土地用途及承租形式

1、土地用途为农业项目开发，果蔬、花木种植、特色养殖等。 2、承租形式：个人承租经营。

三、土地的承租经营期限

该地承租经营期限为30年，自\_\_\_\_\_年\_\_\_\_\_月\_\_\_日至\_\_\_\_\_\_\_年\_\_\_\_月\_\_\_日止。

四、 承租金及交付方式

1、该土地的承租金为每亩每年人民币\_\_\_\_\_\_\_\_\_\_元，承租金每年共计人民币\_\_\_\_\_\_\_\_\_\_\_元。

2、每一年交租金一次，乙方向甲方全额交纳1年的承租金。付款日期为每年的 \_\_ 月 \_\_ 日。

五、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按照合同约定收取承租金;在合同有效期内，甲方不得提高承租金。

2. 在合同履行期内，甲方不得重复发包该地块。

3. 保障乙方自主经营，不侵犯乙方的合法权益。因耕地户与乙方产生的纠纷由甲方负责解决，造成经济损失的由甲方负责赔偿。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有权依法利用和经营所承租的土地。 2.享有承租土地上的收益权和按照合同约定兴建、购臵财产的所有权。

3.乙方可在承租的土地上建设与约定用途有关的生产、生活设施。

六、合同的转租

1.在本合同有效期内，乙方可以将承租的土地全部或部分转包给第三方。

2.本合同转租后，甲方与乙方之间仍应按原承租合同的约定行使权利和承担义务;乙方与第三方按转租合同的约定行使权利和承担义务。

七、合同的变更和解除

1.本合同一经签订，即具有法律约束力，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随意变更或者解除。

2.在合同履行期间，任何一方人员的变更，都不得因此而变更或解除本合同。

3.本合同履行期间，如遇国家建设征用该土地，甲方应支付乙方在承租土地上各种建筑设施的费用，并根据乙方承租经营的年限和开发利用的实际情况给予相应的补偿。

4.如甲方重复发包该地块或擅自断电、断水、断路，致使乙方无法经营时，乙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其违约责任由甲方承担。 5.本合同期满，如继续承包，乙方享有优先权，双方应于本合同期满前半年签订未来承租合同。

八、违约责任

1.在合同履行期间，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的约定，视为违约。违约方应按土地利用的实际总投资额和合同未到期的承租金额的20% 支付对方违约金，并赔偿对方因违约而造成的实际损失。

2.乙方应当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足额支付租金。如乙方逾期30日未支付租金，则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3.本合同转租后，因甲方的原因致使转租合同不能履行，给转租后的承租方造成损失的，甲方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九、合同纠纷的解决办法

本合同履行中如发生纠纷，由争议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双方同意向人民法院请求裁决。

十、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名(加盖印章)后生效。

十一、本合同未尽事宜，可由双方约定后作为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二、本合同一式\_\_\_\_\_份，甲乙双方各\_\_\_\_\_份。

见证单位：汝南县罗店镇人民政府

出租方(甲方)：

承租方(乙方)：

见证方：

签约日期：\_\_\_\_\_\_\_ 年\_\_\_月\_\_\_日

**增殖放流合同范本11**

发包方(甲方)：

承包方(乙方)：

根据农村土地承包法律法规和政策的有关规定，订立本合同，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条：甲方将坐落在，面积亩的土地(良\_\_)承包给乙方从事农业生产，承包期限\_\_\_\_\_\_\_\_年(自\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_\_\_\_年1\_\_\_\_月\_\_\_\_日)，承包金每年每亩660元整，合计人民币(大写)元整，付款方式为每年\_\_\_\_月\_\_\_\_日前付清当年租金。

第二条：承包期内，乙方享有生产经营自主权，产品处置收益权的权利，并接受发包方依法管理和监督。

第三条：承包期内，乙方承担维持土地的农业用途，不得用于非农建设;依法保护和合理利用土地，不得给土地造成永久性损害和不改变农田现状。

第四条：承包期内，乙方承包甲方的农田各项政策性补贴归甲方所有，乙方做好配合。

第五条：承包期最后\_\_\_\_\_\_\_\_年，乙方不得种植午季作物，否则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自己承担，甲方不予任何补偿。

第六条：承包期满，乙方应保证承包的土地达到承包时土地等级和质量。

第七条：因土地承包经营发生纠纷的，双方当事人可以\_\_\_\_过协商解决，也可以请求镇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服务中心调解解决。当事人不愿协商、调解或者协商、调解不成的可以向农村土地承包纠纷仲裁机构申请仲裁，也可以直接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八条：乙方在签订合同时缴纳保证金壹万元整，保证金抵交最后\_\_\_\_\_\_\_\_年承包款。

第九条：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鉴证机关\_\_\_\_镇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服务中心执一份。

发包方(甲方)

签字盖章：

承包方(乙方)

签字盖章：

鉴证机关(盖章)：\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甲方：

法定代表人：

乙方：

根据《\_民法典》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就以下指定土地使用权的受让事宜，为明确甲乙双方的权利义务关系，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经双方协商一致，订立以下条款，以资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条指定土地概况

土地座落：肈庆高新区(该土地权属人为：;国有土地使用权证编号为：)。

土地面积：亩。

土地用途：

第二条委托事项

就上述土地使用权的受让事宜，乙方接受甲方的委托，为其提供居间服务，并协助甲方完成对该土地使用权的受让。第三条甲、乙双方的权利义务及居间费用事宜

1.在上述土地使用权的受让过程中，乙方协助甲方做好土地使用权转让合同的签订、转让款的支付、土地使用权属变更登记等事项。

2.经买卖双方协商一致，转让款为元/亩，合共人民币元(大写：圆整)。土地使用权转让依法应履行的审批手续等各项事宜，由买卖双方各自完成，与乙方无关;依法应缴纳的各种税费，由买卖双方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各自缴纳，与乙方无关。

3.在签订本协议当日，甲方有义务按约定的标准及方式向乙方支付居间服务费;乙方有权按该标准及方式收取居间服务费。

4.乙方向甲方收取的居间服务费标准为5万元/亩，总数额为人民币元(大写：圆整)。

5.支付方式：在签订本协议当日，甲方将乙方应收取的上述居间服务费人民币元无条件划付到乙方指定的.专用银行账户(开户行：;账号：)。

6.履行本协议所支出的各项合理费用，由甲、乙双方自行承担。

第四条违约责任

若甲方未履行本协议第三条第3款和第5款的约定，因此给乙方造成损失的，甲方应赔偿乙方所有损失。

第五条其他事宜

1.上述土地使用权的转让是否具备法定转让条件，以及因此而可能产生的法律风险，依法应由甲方自行评估、认定及承担，与乙方无关。

2.对于土地使用权转让合同的履行情况、违约责任等，除货款的支付及土地使用权属变更登记事项外，与乙方无关，应由该合同的双方当事人各自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若因不可归责于乙方的事由，致使不能按照转让合同约定办理土地使用权属变更登记手续的，责任不在乙方，应由有过错方承担相关责任。

3.甲、乙双方应当保守在履行本协议过程中获知的属于对方、以及转让合同双方当事人的商业秘密。

4.若履行本协议过程中发生争议，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有权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5.本协议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6.本协议一式两份，甲方和乙方各持一份，两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乙方(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转让方(以下简称甲方)\_\_\_\_受让方(以下简称乙方)\_\_\_

甲乙双方依据《\_农村土地承包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国家有关政策的规定，本着平等、自愿、有偿的原则，就土地承包经营权转让签订本合同以供遵守。

一、转让标的

甲方将其承包经营的\_\_\_\_乡(镇)\_\_\_\_村\_\_\_\_组\_\_\_\_亩土地(地块名称、等级、四至、土地用途附后)的承包经营权转让给乙方从事\_\_\_\_(主营项目)生产经营。

二、转让期限

转让的土地承包经营权年限为\_\_\_\_年，即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三、转让价格

转让的土地承包经营权的转让金为\_\_\_\_元人民币。

甲方承包经营相关地块时对该地块实际投入资金和人力改造的，可收取合理的补偿金。

本合同的补偿金为\_\_\_\_元(没有补偿金时可填写为零元)两项合计总金额为\_\_\_\_元人民币。

四、支付方式和时间

乙方采取下列第\_\_\_\_种方式和时间支付转让金和补偿金：

1、现金方式(一次或分次)支付转让金和补偿金(无补偿金时可划去)，支付的时间为\_\_\_\_.

2、实物方式(一次或分次)支付转让金和补偿金(无补偿金时可划去)，实物为\_\_\_(具体内容见附件)时间为\_\_\_\_.

五、土地承包经营权的交付时间和方式

甲方应于年\_\_\_\_月\_\_\_\_日前将转让承包经营权的土地交付乙方。

交付方式为\_\_\_\_或实地一次性全部交付。

六、承包经营权转让和使用的特别约定

1、转让土地承包经营权必须经发包方同意，并由甲方办理有关手续，在合同生效后甲方终止与发包方的承包关系。

2、甲方交付的承包经营土地必须符合双方约定的标准。

3、乙方必须与发包方确立新的承包关系，变更土地经营权证书，签订新的土地承包经营合同，方能获得土地承包经营权。

4、乙方获得土地承包经营权后，依法享有该土地的使用、收益、自主组织生产经营和产品处置权。

5、乙方必须按土地亩数承担农业税费和国家政策规定的其他义务。

6、乙方必须依法保护和合理利用土地，不得掠夺性经营，不得给土地造成永久性损害，并负责保护好承包土地上的林木、排灌设施等国家和集体财产。

7、乙方不得改变土地的农业用途，不得用于非农建设。

8、其他约定：\_\_\_\_.

七、违约责任

1、甲乙双方在合同生效后应本着诚信的原则严格履行合同义务。

如一方当事人违约，应向守约一方支付违约金。

违约金的数额为\_\_\_\_.

2、如果违约金尚不足以弥补守约方经济损失时，违约方应在违约金之外增加支付赔偿金。

赔偿金的数额依具体损失情况由甲乙双方协商或土地承包仲裁机构裁决，也可由人民法院判决。

八、争议条款

因本合同的订立、效力、履行、变更及解除等发生争议时，甲乙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下列第\_\_\_\_种方式解决：

1、提请村民委员会、乡(镇)人民政府、农村土地承包管理机关调解;

2、提请\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3、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九、生效条件

甲乙双方约定，本合同须经双方签字、发包方同意并经\_\_\_\_乡(镇)政府农村经营管理机构备案(或鉴证)后生效。

十、其他条款

本合同未尽事宜，可经双方协商一致签定补充协议。

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本合同一式四份，由甲乙双方、发包方和鉴证、备案单位各执一份。

甲方代表人(签章)\_\_\_\_ 乙方代表人(签章)\_\_\_\_

身份证号：\_\_\_\_身份证号：\_\_\_\_

住址：\_\_\_\_住址：\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年\_\_\_\_月\_\_\_\_日

发包方(签章)\_\_\_\_ 鉴证单位(签章)\_\_\_\_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年\_\_\_\_月\_\_\_\_日

合同编号：

甲方(发包村组)： 县(市、区) 乡(镇) 村 组

乙方(承包户主)：

根据《物权法》、《农村土地承包法》等法律政策规定，依据甲方依法制定的土地承包(调整)方案，按集体经济组织成员权利将土地承包给乙方家庭经营。为保护和合理使用土地，维护双方权益，订立本合同。

一、承包主体

乙方分配承包土地的家庭成员共 人，名单为：

二、承包土地情况(见下表)

地 块

名 称地 类长×宽

(米)面积(亩)四 至 界 限

东南西北

乙方承包土地共 块，面积合计 亩，其中基本农田 亩

注:地类栏是基本农田的填基本农田，非基本农田填一般耕地，水田同时注明。

三、承包期限

乙方承包期限为 年，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甲方应于 年 月 日前将承包土地交付乙方。

四、土地用途

乙方承包土地限于从事种植业、林果业、畜牧业等农业用途，对土地进行改造和建长期建筑物，应征得甲方书面同意。

五、甲方的权利义务

1.监督乙方按照合同约定用途合理利用和保护土地。

2.有权制止乙方损害承包地和农业资源的行为。

3.维护乙方的土地承包经营权，不得非法变更或解除合同。

4.尊重乙方的生产经营自主权，不得干涉乙方依法进行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

5.依照约定为乙方提供生产、技术、信息等服务。

6.执行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组织本集体经济组织内的农业基础设施建设。

六、乙方的权利义务

1.依法享有承包地使用、收益的权利，有权自主组织生产经营和处置产品。

2.享有在剩余承包期内依法流转土地承包经营权的权利。

3.承包地被依法征收、占用时，有权依法获得相应补偿。

4.依据法律政策享受国家有关土地和种植作物的补贴。

5.维持土地的农业用途，不得用于非农建设。

6.依法保护和合理利用土地，不得弃耕抛荒土地，不得损坏农田水利设施，不得给土地造成永久性损害。

7.依据法律法规和国家政策规定承担经济责任。

七、承包地流转

乙方转包、出租、互换承包地，或者承包方之间以土地入股合作，均应告知甲方，转让承包地应书面申请并征得甲方同意。土地流转合同或者入股合作章程应报甲方备案。乙方若自愿放弃承包经营权将土地交回，应提前半年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并在本合同承包期内不得再要求承包土地。除转让以外，乙方以其他方式转出承包地，仍应履行本合同。

八、合同的变更和解除

1.本合同签订后，任何一方不得单方面变更或解除本合同。

2.不得因代表人或户主变动而变更或者解除本合同。

3.因不可抗力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时，可以变更或解除本合同，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九、违约责任

1.甲方违法收回乙方承包地，或者干预乙方生产经营活动，使乙方遭受损失的，应承担赔偿责任。

2.乙方未按规定用途使用承包地、改变农业用途，或者造成土地永久性损害、土地荒芜的，甲方劝阻制止无效时可依法解除合同，并由乙方承担土地恢复费用。

3.其他违法违约行为依据国家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处理。

十、其它约定

1.本合同如发生纠纷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申请乡村相关机构调解解决;不愿调解或调解不成的，按下列第 项处理：⑴向农村土地承包纠纷仲裁机构申请仲裁;⑵向人民法院起诉。

2.本合同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可订立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3.本合同一式 份，双方各执一份，报乡镇农村土地承包管理机构备案一份。

甲方(盖章)： 代表人(签名或盖章)：

乙方(签字)：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签约地点：

转让方（以下简称甲方）：

受让方（以下简称乙方）：

见证方：

甲乙双方按照《\_农村土地承包法》和《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国家有关政策的规定，本着依法、自愿、有偿的原则，经双方协商一致，就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转让事宜，订立本合同。

一、转让标的

甲方将其承包经营的位于乡（镇）村组的亩（具体面积以现场测量为准）土地的承包经营权转让给乙方依法占有、使用、收益、处分。

转让土地状况：

地块名称及坐落：

四至界限：东至南至西至北至具体转让包括的承包农户情况及各自土地、转让金清单及签认详见附后清单。

二、转让期限

转让的土地承包经营权年限为年，即自\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转让期限不得超过承包期的剩余年限）。期满后，若国家法律和政策没有明文禁止延长承包期限的，则转让期满自动无条件无偿延长至下轮承包期限届满，甲方及村组集体协助办妥相关手续。

三、转让费

转让土地承包经营权的转让金为总计人民币元。（具体转让包括的承包农户土地、转让金清单及签认详见附后清单）。

四、支付方式和时间

1、本协议签订后日内乙方支付元作为定金；

2、甲方收到定金后向乙方移交土地并着手办理农村土地流转的手续，移交完成及手续办妥后，乙方按双方约定分期支付给甲方转让金。

3、分期分红付款办法：乙方承诺甲方每五年进行一次分红

第一次250/亩（5年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年月

第二次400/亩（5年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年月

第三次600/亩（5年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年月

第四次800/亩（5年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年月

剩余合同时间按1000/亩计算，每5年分红一次。

五、承包经营权转让土地的交付时间和方式：甲方应于年日前将转让土地交付乙方。交付方式为：甲方腾空地上一切附着物后由乙方直接占有并接手土地。甲方未按前款约定时间交付的，双方约定乙方可以单方面直接自行占有接收土地及并自行处置地上一切附着物，甲方不得干预。甲方应因此承担违约责任。

六、承包经营权转让和使用的特别约定：

1、甲方转让土地承包经营权须办理转让认可手续，在合同生效后各农户终止与发包方（甲方）的承包关系。

2、甲方交付的转让土地必须符合双方约定的标准。

3、乙方依据合同获得土地承包经营权后即与发包方甲方确立新的承包关系，办理有关手续。附件清单内农户直接适用本合同约定，不再另签合同。

4、乙方获得土地承包经营权后，承包期内依法享有该土地的使用、经营决策、产品处置和收益等权利。

5、乙方获得土地承包经营权后，必须按土地亩数承担国家政策规定的费用和其他义务。

6、乙方必须管好用好承包土地。

七、违约责任

1、甲乙双方在合同生效后应本着诚信的原则严格履行合同义务。如一方当事人违约，应承担违约责任，向守约一方赔偿经济损失的\'同时，合同继续履行。违约经济损失的计算方法：

①乙方对土地未作任何投入之前，按照本合同总价款的10倍计算；

②乙方对土地进行任何形式的投入之后，则按照乙方委托评估的投资市场价值的10倍计算。

2、如果违约金尚不足以弥补守约方经济损失时，违约方应在违约金之外增加支付赔偿金。赔偿金的具体数额依具体损失情况确定。

八、争议条款因本合同的订立、效力、履行、变更及终止等发生争议时，甲乙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下列第3种方式解决：

1、提请村民委员会、乡（镇）人民政府、农业承包合同管理机关调解；

2、提请仲裁委员会仲裁；

3、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九、生效条件

甲乙双方约定，本合同须经双方在本合同上签字或者盖章，各承包经营农户在附后清单上签字捺印后生效，按规定报经转让承包经营权土地的所在地乡（镇）人民政府备案。

十、其他条款

本合同未尽事宜，可经双方协商一致签定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本合同一式多份，由甲乙双方、发包方等各执一份。

甲方（公章）：\_\_\_\_\_\_\_\_\_

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法定代表人：\_\_，主任。

乙方：\_\_，男，\_年\_月\_日生，汉族，住\_\_市黄桥镇胜利村青枝4组，身份证号：\_\_\_

为发展地方经济，促进养殖业的发展，经甲乙双方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一、甲方于20\_\_年11月5日前将位于\_\_市\_\_镇\_\_村十组、十一组、十二组约\_亩土地、\_亩河塘出租给乙方从事生猪养殖生产经营;

二、乙方第一年按\_\_元/亩的价格缴纳土地租金，以后每年土地租金在上一年度土地租金基数上递增3%，河塘租金按\_元/年的不变价格缴纳;

三、乙方于每年\_月\_日前提前缴纳下一年度的租金;

四、租赁期限暂定十二年，即自20\_\_年\_月\_日起至20\_\_年\_月\_日止;租赁期满后，如需续租，双方另行协商，乙方在同等条件下有优先租赁的权利;

五、在经营期间乙方应自觉遵守国家法律、法规、法令和地方性规章，并接受甲方的监督，自行投资，自担风险，自负盈亏，不得擅自改变土地用途，不得擅自转包渔利，经营期满后的地上物由乙方自行清除，乙方于20\_\_年11月1日前向甲方一次性缴纳三万元土地复垦保证金;

六、乙方在经营期间应享受的政府补助奖励资金由乙方自行享有，甲方负责配合乙方向相关部门申请补助奖励资金;

七、乙方用工必须优先安排用地区域内的村民，甲方为乙方协调与相关部门、群众的关系，提供社会治安等社会性服务;

八、因国家、集体建设需要依法征用合同规定区域内土地、河塘的，乙方应当无条件服从;

九、一方需提前终止合同的，应提前六个月通知对方;

十、合同生效后，如一方违约，需向对方缴纳\_元/亩的违约金;给对方造成损失的，应赔偿相应的损失;

十一、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向\_\_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二、本协议自双方盖章或签字后生效，并由\_\_\_市\_\_镇\_\_村总支部委员会鉴证，报\_\_市\_\_镇土地流转服务中心备案;

十三、本协议一式四份，甲乙双方、鉴证单位、备案部门各存一份。

甲方：乙方：

代表人：

时间：时间：

鉴证单位：

代表人：

根据农村经济形势的发展，响应农村土地流转的政策，达到互惠互利、依法自愿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订立如下土地流转合同。

一)、甲方 、乙方 ，以下称甲、乙双方。

二)、甲方将位于 村 亩的土地承包经营权转让给乙方从事生产经营。

三)、转让的土地承包经营权为 年，即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四)、转让土地承包经营权的土地转让承包费为1200元/亩，共计\_\_\_\_\_亩\_\_\_\_\_元。

五)、甲、乙双方在订立合同时一次性付清当年的承包转让金，不得拖欠。在每年的10月1日前一次性付清次年的承包费，不得拖欠，否则应负经济责任。

六)、乙方在承包经营期间，甲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干扰和阻止乙方正常生产经营，如单方违约应负法律和经济责任。如遇政府开发、征地，甲、乙双方应按国家有关政策、法规分配双方所应得的补偿。

七)、在承包合同到期时乙方应保持流转前土地现状交付给甲方。并在同等条件下可优先承包。

八)、此合同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上级主管部门一份，存档备查。甲、乙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甲方签章：

乙方签章：

见证单位：

年月日：

合同编号：

甲方(发包方)：姓名身份证号码住所

乙方(承包方)：姓名身份证号码住所

根据《\_农村土地承包法》《吉林省农村土地承包经营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和国家有关农村土地流转政策的规定，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有偿的原则经双方协商一致，就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转让事宜，订立本合同。

一、转让土地基本情况及用途：

1、甲方愿意将承包的位于：镇村组计\_\_平方米。详见下表：

土地承包经营权转让给乙方。从事耕种农作物，生产经营。地块名称：分地时评估等级：

面积亩。

2、土地四至界限：东西南北。垄走向

二、转让期限：

1、土地承包经营权转让期限为\_\_年。自\_\_年\_\_月\_\_日起至\_\_年\_\_月\_\_日止。

2、最长期限不得超过现在土地承包的剩余期限。(第二轮发包土地标准)

3、甲方应于\_\_年\_\_月\_\_日之前将土地交付乙方。

三、转让价款与支付方式：

1、转让价格：每亩(1000平方米)，每年承包费\_\_元，承包土地共计\_\_亩。

2、转让款：每亩人民币\_\_元，共\_\_亩。\_\_年，共计人民币\_\_元。

大写人民币;。

3、支付方式：乙方必须在\_\_年\_\_月\_\_日前，将承包款全额给甲方全部支付完毕。

四、土地承包经营权转让和使用规定：

1、在本合同签订前，甲方应当向原发包方提出转让申请，并经原发包方同意。

2、转让合同生效后，甲方应当终止于原发包方在该流转土地上的一切承包关系。(异议)

3、甲方交付的承包土地，必须符合双方合同约定的标准。

4、乙方获得土地承包经营权后，不得用于非农建设，不得损坏农田，给土地造成永久性伤害。

5、乙方无权享受国家和政府提供的各项支农服务(包括粮食直补)(异议)由甲方享受。

综上所述：双方必须遵守此合同，如有违背合同规定，一切后果责任自负。

本合同一试三份。双方各持一份，原发包方一份。

甲方：签字

乙方：签字

代笔人：签字

证明人：签字

原发包方：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

承办方：(以下简称乙方)

身份证：

为推广农业科学技术，改变传统陈旧的农业耕作形式，甲方将集体所有的农用耕地承包给乙方。根据《\_土地管理法》、《\_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有偿的原则，签订本合同，共同信守。

一、土地的面积、位置

甲方经村民会议同意并报镇人民政府批准，将位于\_\_\_\_\_\_\_\_\_\_\_面积\_\_\_\_亩(具体面积、位置以合同附图为准)农用耕地承包给乙方使用。土地方位东起\_\_\_\_\_\_\_\_\_，西至\_\_\_\_\_\_\_\_\_，北至\_\_\_\_\_\_\_\_\_，南至\_\_\_\_\_\_\_\_\_。附图已经甲乙双方签字确认。

二、土地用途及承包形式

1、土地用途为\_\_\_\_\_\_\_\_\_

2、承包形式：\_\_\_\_\_\_\_\_\_

三、土地的承包经营期限

该地承包经营期限为\_\_\_年，自\_\_年\_月\_日起至\_\_年\_月\_日止。(承包经营期限不得超过二轮土地的承包期限，即\_\_年\_月\_日至\_\_年\_月\_日，超过期限不受法律保护)

四、承包金及交付方式

1、合同签订之日起三年内，每年每亩租金\_\_元(折合小麦\_\_斤)，承包金每年共计人民币\_\_\_\_元。土地租金每三年调整一次。调整方式为：以合同签订时每亩小麦斤数乘以市场平均价。

2、签订合同时交保证金\_\_元，\_月\_日前交\_\_元承包金，余额部分\_月\_日前交清，同时保证金转为租金，以后每年\_月\_日前，乙方向甲方全额交纳当年度的土地承包金后再种地。

五、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对土地开发利用进行监督，保证按照合同约定的用途合理利用。

2、按照合同约定收取承包金。如乙方不能按期交清土地承包金，有权将土地及地面附着物收回，同时追偿乙方所欠的土地租金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3、上级政府给予农户的各项涉农补贴仍有农户领取。

4、保障乙方自主经营，不侵犯乙方的合法权益。

5、协助乙方处理好各项矛盾。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按照合同约定的用途和期限，有权依法利用和经营所承包的土地。

2、享有承包土地上收益权和按照合同约定兴建、购置财产的所有权。

3、享有对公共设施的使用权。

4、乙方可在承包的土地上建设与约定用途有关的生产、生活设施。

5、乙方不得用取得承包经营权的土地抵偿债务。

6、保护自然资源，搞好水土保持，合理利用土地。

7、承包期内的水电费由乙方自行承担。

8、按照合同约定，按时交纳土地承包金。

六、合同的变更和解除

1、本合同一经签订，即具有法律约束力，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随意变更或者解除。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书面协议方可变更或解除本合同。

2、在合同履行期间，任何一方法定代表人或人员的变更，都不得因此而变更或解除本合同。

3、本合同履行中，如因不可抗力致使本合同难以履行时，本合同可以变更或解除，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4、本合同履行期间，如遇国家建设征用该土地，乙方有权获得自建部分建筑设施的补偿。

5、如甲方重复发包该地块或擅自断电、断水、断路，致使乙方无法经营时，乙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其违约责任由甲方承担。

6、本合同期满，如继续承包，乙方享有优先权，双方应于本合同期满前半年签订未来承包合同。

七、违约责任

1、在合同履行期间，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的约定，视为违约。违约方应按年承包金总额的\_%支付对方违约金，并赔偿对方因违约而造成的实际损失。

2、乙方应当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足额支付租金。如乙方逾期\_日未支付租金，则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3、本合同转包后，因甲方的原因致使转包合同不能履行，给转包后的承包方造成损失的，甲方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八、合同纠纷的解决办法

本合同履行中如发生纠纷，由争议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双方同意向县主管部门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或者直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九、本合同未尽事宜，可由双方约定后作为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章后生效，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和签证单位各执一份，乡镇农经部门存档一份。

甲方(盖章)：\_\_\_\_\_\_\_\_\_\_

代表人(签字)：\_\_\_\_\_\_

签字日期：\_\_\_年\_\_月\_\_日

乙方(盖章)：\_\_\_\_\_\_\_\_\_\_

代表人(签字)：\_\_\_\_\_\_

签字日期：\_\_\_年\_\_月\_\_日

甲方：

乙方：

为壮大林业经济，搞好林业综合开发，甲、乙双方本着自愿公平、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充分协商，就\_\_\_\_\_\_\_\_\_\_\_\_\_\_\_\_滩地土地转承包经营及林木资产转让事项达成以下合同条款：

一、土地面积、座落地点及面积

1、甲方将\_\_\_\_\_\_\_\_\_\_\_\_\_\_\_\_滩地土地面积亩(甲方《林权证》面积，含\_\_\_\_\_\_\_\_\_\_\_\_\_\_公司租赁的土地亩，具体面积以实际测量为准，超出亩的，以亩计算，不足的按实际测量面积计算)全部转承包给乙方。转承包地块的四至为东至，南至，西至，北至，具体座落地点和四至详见鄂城林证字(\_\_\_\_\_\_\_\_)第\_\_\_\_\_\_\_\_\_\_\_\_\_\_\_\_号《林权证》中\_\_\_\_\_\_\_\_综合林场平面图。

2、新洲洲滩地属长江流动沙洲滩地。承包期间，新洲洲滩地土地面积减少达总面积的%以上时，承包金应按土地减少比例作相应下调;因自然原因或乙方的开发引起的土地面积增加，承包金不作增加。

二、承包期限

承包期限\_\_\_\_\_\_\_\_年。

自\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起至\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止，其中湖北华林公司租赁的××亩土地承包期限为\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起至\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止。

三、土地承包金、林木资产及其他资产转让费的确认与付款方式

1、土地承包金的确认

双方商定，土地承包金按每年\_\_\_\_\_\_\_\_元/亩计算，土地总承包金为\_\_\_\_\_\_\_\_元，其中;

(1)年至年，四年的承包金额为\_\_\_\_\_\_\_\_万元(\_\_\_\_\_\_\_\_元/亩亩×年)

(2)年至年，每年的承包金额为\_\_\_\_\_\_\_\_元(\_\_\_\_\_\_\_\_元/亩×亩)

2、林木资产及其他资产转让费的确认

(1)甲方同意将新洲洲滩地上属甲方所有的林木资产一次性转让给乙方，总转让费为\_\_\_\_\_\_\_\_万元，其中，中熟林暂按m3计算，作价\_\_\_\_\_\_\_\_万元(元/m3)，中幼林按株计算，作价\_\_\_\_\_\_\_\_万元(\_\_\_\_\_\_\_\_元/株)。中熟林实际蓄积量由甲、乙双方认可的第三方评估机构确认。评估工作在合同签订后20天内完成。评估费用由乙方承担。如评估蓄积量与暂定的m3有差异，则差额部分蓄积的价款在下面第三款第一条中支付余款时作相应增减。

(2)甲方同意将属甲方所有的其他资产如房屋、机械设备(详见财产清单)一次性折价转让给乙方，转让价\_\_\_\_\_\_\_\_万元(按原值50%折旧计算)。

3、付款方式

(1)乙方应付的年至年四年的土地承包金、林木资产及其他资产转让费共计\_\_\_\_\_\_\_\_万元，该款乙方于甲方负责将新洲洲滩地的《林权证》变更并交给乙方的同时付款\_\_\_\_\_\_\_\_万元，余款\_\_\_\_\_\_\_\_万元乙方自收到变更《林权证》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一次性付清。

(2)自年起每年度的土地承包金\_\_\_\_\_\_\_\_元，乙方应于当年的\_\_\_\_\_\_\_\_月\_\_\_\_\_\_\_\_日前一次性支付。

四、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有权按时收取土地承包金及资产转让费;

2、承包期间，甲方应协助乙方处理周边关系;

3、甲方负责为乙方办理新洲洲滩地土地使用权、林木资产所有权的变更登记，所需费用由甲方承担;

4、承包期间，甲方不得将新洲洲滩地土地使用权向第三方作任何处置，如转包、转租、抵押、作价入股等;

5、甲方与土地所有者(发包方)的承包合同仍然有效，甲方作为承包方应履行的义务仍由甲方自行承担;

6、甲方务必确保乙方在承包经营期限内享有持续、有效的承包经营权;

7、承包期限内，如遇自然灾害，上级或发包方给甲方核减或免除相应土地承包费义务和核发的抗灾款，甲方应及时如数转给乙方，如需甲方办理手续的，甲方应负责及时协助办理;

8、甲方应在年月日前将土地交给乙方经营，在年月日前办理过户。

五、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承包期间，乙方享有经营自主权，独立享有和承担承包期间构成的债权、债务和经营风险;

2、承包期间，乙方有权依法砍伐林木;

3、承包期间，如国家建设需征用土地，就林木及地上附属资产所获得的补偿款归乙方所有;

4、承包期间，乙方应守法经营，严格按约定的用途使用承包的土地，不得擅自改变土地的用途;

5、承包期间，乙方应按时交纳土地承包金和资产转让费;

6、承包期间，乙方有权将依法取得的林木及林地使用权依法转包、转租、转让、拍卖、抵押、作价入股或作为合资、合作造林等;

7、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按合同约定的标准交付林地及林木等资产;

8、承包期间，如遇自然灾害，乙方有权向甲方要求缓交、免交承包金，乙方也有权直接向有关部门申请税费减免及申请核发救灾款项;

9、承包期间，为了充分发挥土地的使用率，乙方能够在进行林业开发的同时，套种其他农作物，但承包金不增加;

10、乙方有权依法在林区内进行生产配套的基础设施建设，并对所建设施享有所有权;

11、乙方有权对取得的林木采伐许可证进行转让并收取转让所得。

六、合同的解除和终止

1、甲乙双方中任何一方要求解除合同的须提前个月通知另一方;

2、未经乙方同意，甲方不得擅自与发包方终止承包协议;

3、因不可抗力，国家征地及其他有关政策调整，导致乙方难以继续经营的，乙方有权终止合同，且双方无需承担违约职责;

4、合同期满，乙方有权直接与发包方签订承包协议，甲方应予以协助;

5、合同期满，本合同终止，乙方有权处置承包土地上的林木及相关生产经营设施等资产，或要求甲方按当时的评估价收购;

七、违约职责

1、乙方应按本合同约定的时间支付土地承包金、林木资产及其他资产转让费。每逾期一天，按应付未付部分的万分之五支付滞纳金，逾期累计超过20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2、承包期间，乙方若擅自改变土地用途，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同时乙方应按未支付承包金1%承担违约金。

3、承包期间，因甲方或发包方的原因使乙方无法继续行使土地承包经营权的，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甲方按总承包金的2倍赔偿损失;

4、承包期间，因甲方或发包方原因致使乙方林木及相关生产经营设施等资产受损失的，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甲方赔偿损失;

5、甲、乙双方有违反合同其他约定的，违约方支付守约方违约金人民币万元。

八、湖北华林公司所租赁的土地到期后(年月底)，甲方于年月日移交给乙方承包经营，如不能及时移交，超过2个月，则乙方免除该土地当年租金，甲方并承担当年租金1%的违约金。

九、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协商解决，产生的补充协议与该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本合同自签字盖章之后生效。

十一、本合同一式\_\_\_\_\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_\_\_\_\_\_\_\_市林业局、\_\_\_\_\_\_\_\_区林业局、公证机关各一份。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代表签字：\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代表签字：\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公证机关：\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签订日期：\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

甲方：身份证号：（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身份证号：（以下简称乙方）

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甲方同意将位于宽米，西边深31米，东边深为34米，围墙22米，总面积约平方米（小写：㎡）的一宗土地转让给乙方永久为业，双方一致达成以下协议。

一、该宗土地的转让总金额：共计人民币壹佰陆拾万元整（￥元）。

二、该宗土地的四至界线：东至，西除10米为界，南至墙，北至大路边（以五层的规划证为准）。

三、甲方保证该宗土地享有完整使用权，能完全支配及处理，转让之前的纠纷、债务、租赁及抵押由甲方负责处理完毕，与乙方无关。

四、付款方式

1、本合同签字之日，乙方付甲方现金人民币叁拾万元整（￥元），甲方将该宗土地的原始资料、合同、规划许可证、身份证复印件交给乙方，在两个月之内乙方下好基脚地梁，余款壹佰贰拾万元在两个月之内付清给甲方，剩余壹拾万元，甲方无条件配合乙方办好所有的相关手续后立即付清壹拾万元给甲方。

2、甲方保证北面大路永久畅通，把五层的规划证件占地总面积约660平方米分项出来给乙方，所产生的一切税、费用由甲方负责。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空口无凭，立字为据，永不反悔。若有违约，违约方承担一切经济责任。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土地承包方：\_\_\_\_\_\_（以下简称甲方）\_\_\_\_\_\_

土地经营方：（以下简称乙方）\_\_\_\_\_\_

根据《\_农村土地承包法》、《\_合同法》及其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有偿的原则，签订本合同，供双方共同信守。

一、土地的面积、位置

甲方\_\_\_\_\_\_村民委托（委托书附后）经泉水村民委员会同意，报\_\_\_\_\_\_乡人民政府批准将位于\_\_\_\_\_\_村委会所属\_\_\_\_\_\_经营的\_\_\_\_\_\_地\_\_\_\_\_\_亩，依法流转给乙方经营使用。

土地范围说明：东起\_\_\_\_\_\_，西至\_\_\_\_\_\_\_\_\_\_\_\_，南至\_\_\_\_\_\_，北至\_\_\_\_\_\_（后附图）。

二、土地用途及流转形式

1.土地用途为\_\_\_\_\_\_。

2.流转形式：承包经营。承包范围内现有机井及水电线路等附着物一并移交乙方使用、维护（清单附后）。

三、土地的流转经营期限

该地流转经营期限为\_\_\_\_\_\_年，自\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起至\_\_\_\_\_\_年\_\_\_\_\_\_月日止。

四、土地的流转费标准及金额

该宗土地流转费每年每亩\_\_\_\_\_\_元，合计每年流转费金额\_\_\_\_\_\_万元，\_\_\_\_\_\_年共计金额\_\_\_\_\_\_万元。

五、土地流转费支付方式及时间

乙方负责将土地流转费分三次支付给甲方，第一次于合同签定时一次性付清前五年的流转费\_\_\_\_\_\_万元；第二次于\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前一次性付清第二个五年的流转费\_\_\_\_\_\_万元；剩余十年的流转费于\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前一次性付清（双方具体约定）。

六、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依法拥有土地的承包权。合同约定的经营时间到期后，甲方有权收回乙方的土地经营权。

2.甲方有权监督乙方按照流转合同约定的用途合理利用土地。

3.按照合同约定时收取土地流转费。

4.维护乙方的土地流转经营权，不得单方面解除流转合同，不得干涉乙方依法进行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

5.甲方应当保障乙方正常生产所必须的水权配置和通路条件。

6.甲方按合同签订时的现有状态无偿向乙方提供机井、取水设施设备、供水渠道、供电设施设备及取水、供电手续。

7.经营过程中，若发生土地权属地界纠纷及当地群众干扰、阻挠、破坏等情况，甲方应及时出面，按时化解，若给对方造成损失，甲方应给予相应赔偿。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按照合同约定的用途和期限，有权依法利用和经营所流转的土地。

2.享有流转土地上的收益和林权和按照合同同约定购置财产的所有权。

3.享有对公共设施的使用权。

4.乙方可在流转的土地上建设与农业生产有关的生产、生活设施。

5.乙方不得随意改变土地用途。按合同约定只能用于\_\_\_\_\_\_，如需要改变为合同约定之外的经营方向，必须在双方共同认可的前提下实施。

6.乙方承诺不用流转土地抵押贷款。

7.乙方承诺不用流转土地抵偿债务。

8.承包期内，若甲方提供的原机井和供水、供电设施不能正常使用，由乙方负责更新，产生的费用均由乙方承担，流转期满后，乙方保证归还甲方原有农电设施的完整性（以清单为准）。

七、合同的转包

1.在合同有效期内，乙方可以将流转的土地全部或部分转包给第三方。

2.转包时签订转包合同，不得擅自改变原来流转合同内容。

3.本合同转包后，甲方与乙方之间仍应按原流转合同的约定行使权利和承担义务；乙方与第三方按转包合同的约定行使权利和承担义务。

八、合同的变更和解除

1、本合同一经签订，即具有法律约束力，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随意变更或者解除合同。经甲乙双方协

本文档由028GTXX.CN范文网提供，海量范文请访问 https://www.028gtxx.cn